

证券代码：832906

证券简称：指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届股东大会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议召开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906	指安科技	2020年11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二路9号1幢6层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选举田新广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田新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田新广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选举田川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田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田川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选举杨金慧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杨金慧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杨金慧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选举应保军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应保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应保军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选举何毅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何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何毅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选举方政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方政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方政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2. 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出席的，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及本

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二路 9 号 1 幢 6 层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1. 联系人：李莹
2. 电话：0571-88210122
3. 传真：0571-88210122-81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至公司董事会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2 日